

中共浙江省委关于制定浙江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上接第一版)

3.到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我省将基本实现高水平现代化,成为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经济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人均生产总值力争达到发达经济体水平,基本实现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农村现代化,建成高水平创新型省份和科技强省、人才强省,建成全球先进制造业基地,建成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形成浙江特色现代化经济体系;基本实现省域治理现代化,高水平建成整体智治体系和现代政府,建成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成法治中国示范区;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卫生健康现代化,建成体育强省,文化软实力全面增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全面协调发展,国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共同富裕率先取得实质性重大进展,居民人均收入与人均生产总值之比达到发达经济体水平,中等收入群体显著扩大,建成现代化公共服务体系,城乡区域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均衡度持续领先,安全保障体系不断健全,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更加完善,建成平安中国示范区;基本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生态环境质量、资源能源集约利用、美丽经济发展全面处于国内领先、国际先进水平,高质量建成美丽中国先行示范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各领域各方面的高效执行体系全面形成,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深入推进,清廉浙江全面建成,政治生态风清气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充分彰显。

4.“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要求。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方略,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系统观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统筹发展和安全,率先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率先建设面向全国、融入全球的现代经济体系,率先推进省域治理现代化,率先推动全省人民走向共同富裕,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更加彰显生态之美、人文之美、和谐之美、清廉之美,全面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努力以省域现代化先行为全国现代化建设探路。

5.“十四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锚定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聚焦聚力高质量、竞争力、现代化,发挥制度优势、转化治理效能、打造硬核成果、形成发展胜势,率先破解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基本建成国内大循环的战略支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枢纽,共建共治共享共同富裕先行先试取得实效,形成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的系统性突破性标志性成果,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

——努力打造经济高质量发展高地。在质量效益明显提升基础上实现经济持续健康较快发展,全省生产总值、人均生产总值分别突破8.5万亿元、13万元,数字经济增加值占全省生产总值比重达到60%左右;经济结构更加优化,农业基础更加稳固,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初步建立实体经济、科技创新、现代金融、人力资源协同发展的现代产业体系;城镇化质量明显提升,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75%左右,长三角一体化、“四大建设”、山海协作取得新的重大成效,城乡区域发展协调性进一步增强,省域一体化发展格局基本形成,在经济高质量发展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方面走在前列。

——努力打造三大科创高地。创新型人才队伍建设、体制机制改革、重大平台打造、创新主体培育等取得重大突破,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投入强度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重要指标实现“六倍增六提升”,初步建成重大科学装置群,基本形成新型实验室体系、区域性创新平台体系、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基本建成国际一流的“互联网+”科创高地,初步建成国际一流的生命健康科创高地、新材料科创高地,高水平创新型省份和科技强省、人才强省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在科技创新、产业创新方面走在前列。

——努力打造改革开放新高地。以数字化改革牵引全面深化改革,基本建成营商环境最优省、市场机制最活省、改革探索领跑省,基本建成高标准市场体系,市场活力、社会活力充分激发,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一带一路”重要枢纽功能进一步增强,全球数字贸易中心、全球投资避风港基本建成,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在更深层次改革、更高水平开放方面走在前列。

——努力打造新时代文化高地。以党的创新理论为引领的先进文化,以红船精神为代表的红色文化,以浙江历史为依托的优秀传统文化、以浙江精神为底色的创新文化,以数字经济为支撑的数字文化全面发展,文化自信充分彰显,文化形象更加鲜明、文明

程度显著提升,形成有国际影响、中国气派、古今辉映、诗画交融的文化浙江新格局,在人的现代化方面走在前列。

——努力打造美丽中国先行示范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持续优化,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节能减排保持全国先进水平,绿色产业发展、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清洁能源发展位居全国前列,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转化通道进一步拓宽,诗画浙江美丽大花园基本建成、品牌影响力和国际美誉度显著提升,绿色成为浙江发展最动人的色彩,在生态文明建设方面走在前列。

——努力打造省域现代治理先行示范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到各领域各方面的高效执行体系基本形成,清廉浙江建设纵深推进,政治生态更加优化,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健全,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彰显,各领域法治化水平全面提升,“整体智治、唯实惟先”的现代政府基本建成,党建统领的自治、法治、德治、智治融合基层治理体系基本形成,“县乡一体、条抓块统”高效协同治理格局基本建成,重大风险防范化解能力、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显著增强,现代应急体系基本建成,平安建设体系更加完善,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方面走在前列。

——努力打造人民幸福美好家园。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低收入群体增收成果巩固拓展,城乡居民收入倍差持续缩小,中等收入群体为主的橄榄型社会结构基本形成;人民全生命周期需求普遍得到更高水平满足,高质量教育体系、健康浙江基本建成,社会保障和养老服务体系更加完善,人均预期寿命超过80岁,率先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人人共享的数字社会加快形成,在公共服务现代化方面走在前列。

二、深入实施人才强省、创新强省首位战略,加快建设高水平创新型省份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坚持创新驱动发展、科技自立自强,加快推进三大科创高地建设,加快打造人才引领优势、创新策源优势、产业创新优势和创新生态优势,完善全域创新体系。

6.加快建设全球人才蓄水池。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建设更有竞争力的人才制度体系,全面提升人才公共服务能级。实施“鲲鹏行动”计划,大力引进国际一流的战略科技人才、科技领军人才和高水平创新团队。扩大高层次人才培养规模,加强重点领域领域拔尖创新人才、基础研究人才、产业技术研发人才培养,实施青年英才集聚系列行动,办好世界青年科学家峰会。健全科技人才评价体系,赋予用人单位更大的人才评价自主权。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建设一批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建设一批工程师协同创新中心,实施新时代工匠培育工程、知识更新工程、“金蓝领”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壮大高水平工程师和高技能人才、青年技能人才队伍。

7.集成力量建设创新策源地。深化实施尖峰、尖兵、领雁、领航等计划,率先形成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新型举国体制浙江路径,加强战略性前瞻性基础研究,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以杭州城西科创大走廊为主平台建设创新策源地,打造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区域性创新高地,深化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加强宁波甬江、G60(浙江段)、温州环大罗山、浙中等科创大走廊建设。培育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全力支持之江实验室、西湖实验室打造国家实验室,加快建设新型实验室体系,打造高水平新型研究机构。提高高校创新能力,加快建设高水平研究型大学,大力引进大院名校,推进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科研力量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提高创新链整体效能。

8.完善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发挥大企业引领支撑作用,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and 科技型中小企业,加快培育更多“专精特新”企业,促进初创型成长性科创企业发展。加快构建技术创新中心体系,加强共性技术平台建设,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和知识产权联盟,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构建辐射全国、链接全球的技术交易平台体系,大幅提升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效率,建设全球技术转移枢纽。建设世界一流高科技园区,推动工业强省省级高新区全覆盖,探索县域创新发展新路径。

9.优化“产学研用金、才政介美云”十联动创新生态。更大力度推进科技体制改革,完善科技创新治理体系,推动项目、基地、人才、资金一体化高效配置。改进科技项目组织管理方式,实行“揭榜挂帅”等制度,完善科技评价机制,扩大科研院所科研自主权。健全政府投入为主、社会多渠道投入机制,持续稳定加强基础前沿研究支持。完善金融支持创新体系,推动科技金融创新,促进新技术产业化、规模化应用。加强对人才的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弘扬科学精神和工匠精神、劳模精神,营造崇尚创新、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

三、突出扩内需、畅通双循环,加快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

坚持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持续提升高端要素集聚、协同、联动能力,持续推动扩大内需,持

续推进以“一带一路”统领全面开放,推动形成全方位全要素、高能级高效率的双循环,重塑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

10.畅通高端要素循环。以市场化改革破除妨碍生产要素市场化配置和商品服务流通的体制机制障碍,打造消费市场、先进制造、金融服务、现代流通、数字化转型的战略支点和“一带一路”、油气全产业链、大宗商品仓储交易、国际商业变革、现代化“四港”联动的战略枢纽,成为全球高端要素的引力场。畅通市场要素循环,加快从有形市场为主向线上线下市场为主转变,促进内需和外需、进口和出口协调发展,构建世界级市场平台;畅通资源要素循环,加快从总体上受制于人向以我为主、面向国际转变;畅通技术要素循环,加快从先进适用技术运用为主向高端领先技术自主研发运用为主转变,加强科创高端平台建设和国际国内布局;畅通人才要素循环,加快从依靠中低端人才为主向中高端人才为主转变;畅通产业要素循环,加快从中高端产业为主向中高端产业为主转变,提升产业创新能力竞争力;畅通资本要素循环,加快从主要依靠间接融资向多元化融资方式转变,以金融体系创新支持实体经济升级。

11.以持续实施消费新政全面促进消费。增强消费的基础性作用,大力培育新型消费,提升传统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加快发展服务消费,扩大优质服务供给。实施数字生活新服务行动,打造数字生活新服务强省。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优化游艇、民用飞行器等消费环境,促进住房消费健康发展。建设多层次消费平台,建设高品质步行街、培育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新零售标杆城市,发展夜经济,提升乡村消费、社区商业消费。以质量、品牌、标准、技术等为重点,推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落实和完善带薪休假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深入实施放心消费行动,全方位优化消费环境。

12.以深入实施投资新政拓展投资空间。实施新一轮扩大有效投资行动,发挥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作用,扩大重大科创平台、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化产业链投资,加快“两新一重”建设,加快补齐各领域短板,扩大企业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投资。深入实施省市县长项目工程,大力推进“六个千亿”产业投资工程,完善重大项目落地协调机制,大力推进强基础、增功能、利长远的重大项目建设。创新投融资机制,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拓展重大项目境内外融资渠道,扩大直接融资。

13.加快打造“一带一路”重要枢纽。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高质量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推动新型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城市大脑”、移动支付等走向“一带一路”,扩大双向贸易和投资。构建国际产业合作园区链式体系,建设境外经贸合作区和系列站,加强与口岸地区开发开放合作,打造中日韩、中欧经济循环示范区。高质量推进杭州数字丝绸之路之路合作示范区、宁波“17+1”经贸合作示范区、中非经贸文化合作示范区建设,办好中国—中东欧国家博览会及常年展。深化义乌舟山通道建设,高质量建设义乌世界小商品之都,推进世界(温州)华商综合试验区、华侨经济文化合作试验区等建设,构建海外浙商服务网络。高质量服务国家总体外交,深化友城合作,加强国际人文交流活动,推进联合国全球地理信息知识与创新中心建设。

14.发展更高层次的开放型经济。积极推进高水平制度型开放,加快贸易领域规则、规制、管理和标准国际化,提升国际标准制定话语权。着力稳外贸稳外资,深化实施“浙货行天下工程”,大力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大力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积极扩大进口,创建国家进口贸易促进创新示范区,打造进口商品“世界超市”。加快打造全球数字贸易中心,以市场化方式推进电子世界贸易平台全球布局,办好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建设线上线下融合市场平台、开源开放数据平台、国际结算平台。健全外商投资政策和服务体系,支持外资企业投资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吸引更多国际组织、商贸机构、支持优势企业跨国发展,开展投资并购、海外上市,培育本土跨国公司,发展更高级别总部经济,建设境外并购产业合作园。加强浙港澳合作。深化浙台交流。全面推进开发区(园区)整合提升,促进特色小镇高质量发展,推动海关特殊监管区提质扩面。迭代升级“订单+清单”系统,加强风险预警研判,健全海外风险防范体系。

15.高标准建设自由贸易试验区。统筹推进舟山、宁波、杭州、金义四片区联动发展、创新发展,打造以油气为核心的大宗商品资源配置基地、新型国际贸易中心、国际航运和物流枢纽、数字经济发展示范区、先进制造业集聚区。推进贸易、投资、跨境资金流动、运输来往、人员进出便利化自由化先行先试。做好“数字+自贸区”大文章,推进数字贸易先行示范。大力引进国际高端制造企业,建设引领性示范性项目,加强与长三角区域自贸试验区协同,增强与省内联动创新区的联动发展。

16.“四港”联动畅通。大力推动宁波舟山港建设世界一流强港,打造世界级港口群,建设舟山江海联运服务中心,构建现代化内河航运体系,推进海铁、海河联运。加快

千万级机场四大都市区全覆盖,推进货运机场建设和国际航空货运发展。推动“义新欧”中欧班列提质增效和铁路货运发展。强化信息港功能,推进设施联通、标准联接、信息联网、企业联盟、多式联运。实施快递业“两进一出”工程,培育现代物流企业,构建内外融合互通的全球物流网,推进物流降本增效。建立储备充足、反应迅速、抗冲击能力强的应急物流体系。

四、持续推动经济发展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加快建设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现代产业体系

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坚持“腾笼换鸟,凤凰涅槃”,突出数字化引领、撬动、赋能作用,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加快建设全球先进制造业基地,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

17.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2.0版”。深入实施数字经济五年倍增计划,大力建设国家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打造数字强省、云上浙江。加快打造数字产业化发展引领区、产业数字化转型示范区、数字经济体制机制创新先导区,争取数字人民币试点,建设数字技术创新中心,加快打造数字等高能级平台,培育壮大数字产业,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推进工业、农业、服务业数字化转型,推动工业互联网和制造大省深度融合,培育提升“1+N”工业互联网平台体系,推广新智造模式。加快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加快建设数字社会,拓展新基建应用场景,推进生活数字化、公共服务数字化。加强数字立法,探索数据产权基础制度和标准规范,完善数据产权保护机制,深化数据开放共享,培育数据要素市场,保障数据安全,加强个人信息保护。

18.大力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保持制造业比重基本稳定,实施制造业产业基础再造和产业链提升工程,运用大数据智能优化产业网络,做优做强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标志性产业链。提升产业链龙头企业核心环节能力,推动产业并购,提高全球供应链协同和配置资源能力。实施制造业首台套提升工程,推进关键核心技术产品产业化应用。深化品牌、标准化、知识产权战略,推动质量革命,全面打响“浙江制造”。深入推进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提升小微企业园、创新服务综合体,发展智能制造、服务型制造,培育经典时尚产业。实施产业集群培育升级行动,打造数字安防、汽车及零部件、绿色化工、现代纺织服装等万亿级世界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一批千亿级特色优势集群,打造一批百亿级“新星”产业群,改造提升一批既有产业集群。

19.做优做强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大力培育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及智能汽车、绿色环保、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产业,加快形成一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大力培育生命健康产业,推动信息技术与生物技术融合创新,打造全国生命健康产品制造中心、服务中心和信息技术中心。大力培育新材料产业,谋划布局前沿领域新材料,打造新材料产业创新中心,促进平台经济、共享经济健康发展。超前布局发展人工智能、生物工程、第三代半导体、类脑芯片、柔性电子、前沿新材料、量子信息等未来产业,加快建设未来产业先导区。

20.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大力发展高端化、专业化的生产性服务业,提升软件与信息服务、科技服务、现代物流、金融服务、创意设计、法律服务、中介、会展等服务业竞争力。大力发展高品质多样化的生活性服务业,提升健康养老、现代商贸、教育和人力资源培训、体育休闲等服务业质量。深化服务业改革开放,加快服务业数字化、标准化、品牌化,推动现代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推进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优化升级,打造一批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

五、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加快构建充满活力的市场经济体制机制。全面深化数字化改革,深入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加强改革举措系统集成、协同高效,提升活力和秩序有机统一,使活力成为最鲜明特征、法治成为最优环境,增创市场有效、政府有为、企业有利、群众受益的体制机制新优势。

21.充分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分层分类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推动产业向专业化集中、资产向上市公司集中,积极稳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探索省域国资监管运营新模式,做优做强大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加快推动民营经济实现新飞跃,全面落实民营企业发展促进条例,实施管理现代化对标提升工程,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和非公有制经济同经济人健康成长,促进浙江人经济和浙江经济融合发展。大力弘扬新时代浙商精神、企业家精神,实施“品质浙商提升工程”“浙商青蓝接力工程”和新生代企业家“双传承”计划,办好世界浙商大会。深化实施“凤凰行动”“雄鹰行动”“雏鹰行动”,推动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培育领军型企业、高成长企业、隐形冠军企业,打造单打冠军省之省,完善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政策体系。

22.建立现代地方财税金融体制。加强

财政资源统筹,构建以绩效为核心的集中财力办大事财政政策体系和资金管理机制。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推进财政支出标准化,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创新完善省对市县财政体制,加快推进省以下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完善转移支付制度,建立健全更有利于区域统筹协调发展的激励奖补机制。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提高财政政策逆周期管理能力。完善落实减税降费工作机制,健全高质量税费征收管理体系。实施融资畅通工程升级版,构建金融有效支持实体经济体制机制,更好发挥政府产业基金引领撬动作用,提升国有金融资本投资运营水平,强化对实体经济、科技创新、战略项目的金融保障。争取开展区域性股权市场创新试点,建设长三角期现一体化油气交易市场。加快打造新兴金融中心,建设杭州国际金融科技中心,探索构建与数字贸易相适应的金融支付体系,高水平建设钱塘江金融港湾。深化区域金融改革试点,支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做强做优,创新政保合作机制,完善现代金融治理体系。

23.加快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突出数字赋能,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的要素市场,创新土地、劳动力、资本、技术、数据、能源、环境容量等要素市场化配置方式,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体系。加强工业用地保障,深化“亩均论英雄”改革,完善“标准地”制度。深化电力、天然气体制改革。推动长三角要素市场一体化,实现要素跨区域流动共享。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提升市场综合监管能力。

24.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全面深化政府数字化转型,深化“一件事”集成改革,高质量建成“掌上办事之省”“掌上办公之省”,全面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全域通办、就近可办,更好服务企业、服务基层、服务群众。深化商事制度改革,探索以承诺制为核心的极简审批制,建立省域空间治理数字化平台。探索新体制新机制,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依法平等保护企业产权和企业权益,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打通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和服务全链条。加快中心城市国际化,发展国际化社区、学校,提升公共服务国际化水平。深化信用浙江建设,深入实施信用建设“531X”工程。深化“互联网+监管”,对新产业新业态实行包容审慎监管。更好发挥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组织作用。

25.以综合执法改革为突破口提升依法行政水平。推进“大综合、一体化”行政执法改革,构建全覆盖的整体政府监管体系和全闭环的行政执法体系。统筹市县行政执法管理,加强和规范事中事后监管,推行“综合查一次”。优化配置执法资源,推动执法职责、执法力量进一步集中和下沉,全面推进基层“一支队伍”管执法和跨部门跨领域综合执法。推进行政执法规范化、标准化、数字化建设,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机制。

六、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

坚定不移走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道路,坚持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重中之重,实施农业农村现代化建设行动,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构建城乡新格局,巩固提高城乡融合发展水平。

26.全面提升中心城市能级。唱好杭州、宁波“双城记”,大力培育国家中心城市。开展中心城市赋能升级行动,强化全域统筹,积极有序稳妥推动行政区划调整,提升设区市区城区规模能级,提高资源统筹配置和重大基础设施统筹建设能力,增强高端要素、高端产业、高端功能、人口承载和辐射带动能力。大力建设新型智慧城市,推行“城市大脑”中心城市全覆盖。推进综合实力强、发展潜力大的县(市)高标准建设现代城市。

27.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实施城市有机更新,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工程 and 低效用地再开发,强化历史文化保护、塑造城市风貌,提升城市规划、建设、治理水平。加快未来社区建设,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优化新型城市功能单元,营造创新集聚街区。增强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加强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建设宜居城市、海绵城市、韧性城市,建立城市生态系统和安全系统,创建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租购并举、因城施策,有效增加保障性住房供给,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推进县域经济向城市经济升级。分类引导小城镇发展,统筹推进中心镇发展改革,小城市培育试点,增强新发展能力和服务能力。深化户籍制度改革,完善财政转移支付和城镇新增建设用地规模与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挂钩政策,强化基本公共服务保障,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

28.提高高效生态农业发展水平。实施高标准农田建设工程、粮食生产综合生产能力提升工程,开展粮食节约行动。健全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完善“三位一体”高质量为农服务体系。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强“三农”基础研究,加快农业科技创新和人才建设,打造高能级农业科创平台,全面提升农业设施装备水平,完善农业科技特派员制度,发展智慧农业,建设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加快提高农业质量效益和竞争力。发展现代渔业。发展壮大乡村主导产业,丰富乡村经济新业态新模式,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下转第四版)

